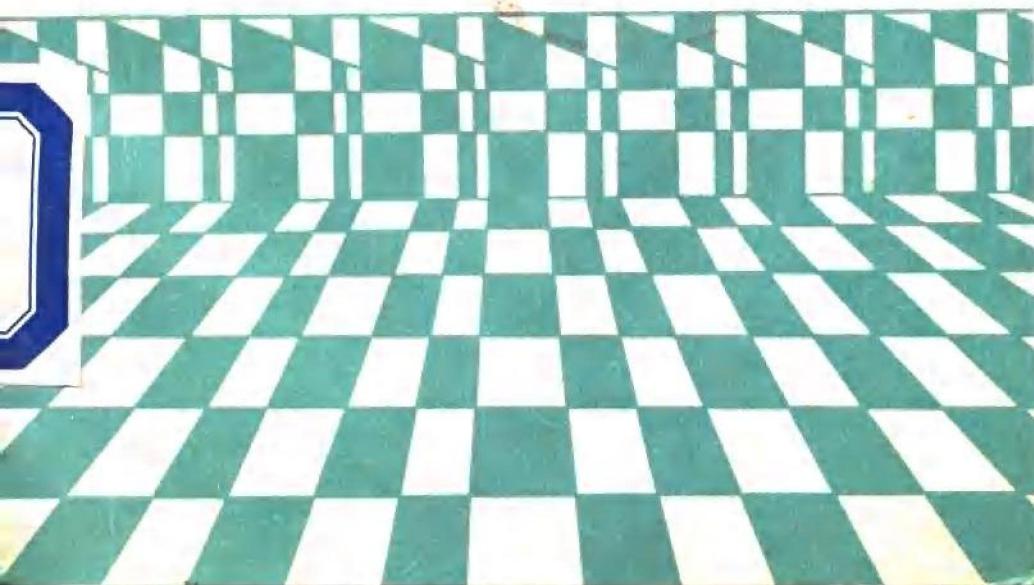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丛书

刘成瑞 主编

论新型计划管理



前　　言

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如何通过国家的计划管理，使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有计划地蓬勃发展，是社会主义宏观经济管理的核心问题。我国长期在传统的计划经济模式下实行高度集中的计划管理，曾经取得过巨大的成就。但是，随着国民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原来的计划管理已越来越不适应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生产力发展的要求，限制了社会主义优越性的发挥。出路在于改革，实现计划经济模式的转换，确立新型的计划管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十年改革，已初见成效，但是，当前新旧体制正在交替，计划体制改革有待深化，新的宏观管理体系尚未形成，因此，如何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总目标下，推进改革，建立适合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实际的新型计划管理，仍然是一个需要继续研究和探索的重要课题。

基于以上原因，我们根据党的十三大提出的社会主义初级阶

论新型计划管理

刘成瑞 主编

*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西郊海淀路39号)

北京北郊华生印刷厂排版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北京鼓楼西大石桥胡同61号)
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850×1168毫米32开 印张：5.5 插页1
1988年10月第1版 1988年10月第1次印刷
字数：132 000 册数：1-5 000

*

ISBN 7-300-00460-1

F·147 定价：2.35元

段的理论和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提出的有计划商品经济的理论，对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计划管理问题进行了初步探索，写成了这本书。书中在计划管理的理论依据、体制、形式、内容、方法以及国家计划与市场、企业的关系等方面，都表述了我们的观点。我们的结论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计划管理将是根本不同于原有的传统的计划经济模式下的计划管理，而是一种建立在有计划商品经济基础上的新型的计划管理。当然，国家的计划管理是一个极其复杂的问题，既涉及到宏观经济活动，又涉及到微观经济活动，对于如此复杂的问题，限于我们的水平，所做的探索只能算是初次的尝试，欠妥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不吝赐教。如果本书能够起到抛砖引玉的作用，就是我们的莫大愿望了。

本书由刘成瑞主持编写，参加写作的是：刘成瑞（第一、八章）、王海平（第二、五章）、武少俊（第三、七章）、刘瑞（第四、六章）。

作 者

1988年6月

目 录

前言.....	I
第一章 有计划商品经济要求新型计划管理	1
第一节 对马克思、恩格斯计划经济理论的再认识	2
第二节 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实践的回顾.....	10
第三节 有计划商品经济理论与计划管理.....	18
第二章 有计划商品经济的运行机制与计划体制.....	26
第一节 有计划商品经济的运行机制	26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经济的二元调节.....	35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计划体制.....	44
第三章 有计划商品经济的计划管理形式.....	52
第一节 指导性计划的完善与扩大.....	53
第二节 指令性计划的改革与缩小.....	59
第三节 各种调节手段与计划形式的综合运用.....	64

第四章 有计划商品经济基础上的国家计划	75
第一节 国家计划在有计划商品经济中的作用	75
第二节 新型国家计划的特征与内容	82
第三节 实施新型国家计划的条件	90
第五章 有计划商品经济基础上的综合平衡	95
第一节 综合平衡是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必然要求	96
第二节 综合平衡的主要内容	101
第三节 综合平衡的方法论	105
第四节 二元调节机制下综合平衡的新特点	119
第六章 国家计划与市场	124
第一节 市场概说	124
第二节 组织市场与调节市场	130
第三节 国家计划调节市场的过程	135
第七章 国家计划与企业	141
第一节 有计划商品经济条件下的企业	141
第二节 国家计划与企业的关系转变的必要性	144
第三节 国家计划与企业的新型关系的建立	148
第八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计划管理的完善与发展	154
第一节 计划管理不断完善和发展的必然性	154
第二节 计划管理机构职能与计划观念的转变	158
第三节 计划管理走向科学化、民主化、法制化	164

第一章 有计划商品经济要求 新型计划管理

世界上社会主义各国，在无产阶级革命胜利后，都根据革命导师马克思、恩格斯对于共产主义社会的预见和设想，先后实行了计划经济制度，对整个国民经济进行计划管理。各国经过半个世纪左右的实践，在经济建设上取得巨大成就的同时，也遇到了一些矛盾、困难和挫折，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还没有得到应有的发挥。其所以如此，除了历史的、政治的、思想的原因之外，经济方面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原来建立起来的计划经济模式和一套计划管理制度同社会生产力发展不相适应。因此，改革原有的传统的计划经济模式和计划管理制度，这是社会主义制度自我完善和发展的必然趋势。

我国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走上了经济体制改革的道路。经过改革的实践和理论的探索，使我们对国情有了深一层的

认识，认识到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我国正处在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当前，我国计划体制改革面临的重要任务是，以新型的计划经济模式代替原有的传统的计划经济模式，以新型的计划管理代替原有的传统的计划管理。这种新型的计划经济模式和新型计划管理，应当是马克思主义同中国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实际相结合的产物。为此，就需要在对社会主义再认识的过程中，重新认识马克思、恩格斯的计划经济理论，认真探索有计划商品经济对计划管理的客观要求，正确把握新型计划管理的内容。

这里有必要先从马克思、恩格斯的计划经济理论谈起。

第一节 对马克思、恩格斯计划经济理论的再认识

一、马克思、恩格斯对计划经济的预见和设想

计划经济的理论，是由马克思、恩格斯创立的。

100多年前，马克思、恩格斯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的锐利武器，深刻剖析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本矛盾，在揭示资本主义经济运动规律的同时，提出了对未来社会的设想。尽管马克思、恩格斯当时的历史任务，主要是论证社会主义取代资本主义的历史必然性，并不是为未来的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和管理设计具体方案，但是，在他们的许多著作中，仍然非常明确地提出了社会主义社会必将是有计划地发展社会生产的理论，这就是对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管理产生深远影响的计划经济理论。

关于计划经济，马克思、恩格斯的主要论述可大体归纳为以下几个方面。

（一）关于未来社会实行计划经济必然性的论述。马克思、恩格斯认为，有计划地组织社会生产是社会化大生产的客观需

要，而生产资料公有制代替私有制则使这种需要成为可能。恩格斯说：“大工业造成一种绝对必需的局面，那就是建立一个全新的社会组织，在这个新的社会组织里，工业生产将不是由相互竞争的厂主来领导，而是由整个社会按照确定的计划和社会全体成员的需要来领导。”①马克思预言：资本主义社会被推翻以后，新社会将“被组成一个自觉的、有计划的联合体”②，将“按照总的计划组织全国生产，从而控制全国生产”。③恩格斯在预见无产阶级革命的结果时谈到了实行计划经济的可能性，他说：“无产阶级将取得社会权力，并且利用这个权力把脱离资产阶级掌握的社会化生产资料变为公共财产。通过这个行动，无产阶级使生产资料摆脱了它们迄今具有的资本属性，给它们的社会性以充分发展的自由。从此按照预定计划进行的社会生产就成为可能的了。”④

（二）关于未来社会实行计划经济的优越性的论述。马克思、恩格斯认为，实行计划经济将消灭资本主义社会存在的社会生产无政府状态和经济危机，使生产力得到突飞猛进的发展。恩格斯指出：在社会主义社会，“由于社会将按照根据实有资源和整个社会需要而制定的计划来支配这一切东西，所以同现在实行的大工业制度相联系的一切有害的后果，将首先被消灭。经济危机将终止，……”⑤又说：“只有按照统一的总计划协调地安排自己的生产力的那种社会，才能允许工业按照最适合于它自己的发展和其他生产要素的保持或发展的原则分布于全国。”⑥“只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17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745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79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43页。

⑤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369页。

⑥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320页。

有一种能够有计划地生产和分配的自觉的社会生产组织，才能在社会关系方面把人从其余的动物中提升出来，……一个新的历史时期将从这种社会生产组织开始，在这个新的历史时期中，人们自身以及他们的活动的一切方面，包括自然科学在内，都将突飞猛进，使已往的一切都大大地相形见绌。”①

(三)关于未来社会实行计划经济的自觉性的论述。马克思、恩格斯认为，实行计划经济就是人们对社会生产有计划地自觉调节，是物对人的统治转变为对物的统治，是人类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的飞跃。他们指出：资本主义社会“对生产自始就不存在有意识的社会调节”②，“社会的全部生产仍然不是由共同制定的计划，而是由盲目的规律来调节”③。在社会主义社会，“社会生产内部的无政府状态将为有计划的自觉的组织所代替。”④“社会化的人，联合起来的生产者，将合理地调节他们和自然之间的物质变换，把它置于他们的共同控制之下，而不让它作为盲目的力量来统治自己”⑤。

(四)关于未来社会的计划经济模式的若干设想。马克思、恩格斯设想，在未来社会“一切生产部门将由整个社会来管理，也就是说，为了公共的利益按照总的计划和在社会全体成员的参加下来经营”⑥，生产“直接由社会需要调节，由社会需要控制”⑦，社会需要和社会生产之间将具有直接的统一性，因而可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375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69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199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人民出版社1963年版，第245页。

⑤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926—927页。

⑥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65页。

⑦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Ⅲ，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126页。

以实现社会的完全的计划调节。

马克思、恩格斯设想的计划经济模式具有以下几个特征：

(一) 以生产资料全社会占有的单一公有制为基础。马克思、恩格斯当时设想资本主义消灭之后全部生产资料将归社会占有。马克思说：“生产资料的全国性的集中将成为由自由平等的生产者的联合体所构成的社会的全国性基础，这些生产者将按照共同的合理的计划自觉地从事社会劳动。”^①恩格斯说：“当社会成为全部生产资料的主人，可以按照社会计划来利用这些生产资料的时候，社会就消灭了人直到现在受他们自己的生产资料奴役的状况。”^②

(二) 以商品经济的消亡为条件。马克思、恩格斯设想“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商品生产就将被消除”^③，“生产者并不交换自己的产品”^④，货币将不复存在。这时，决定生产计划将是一件简单的事，“人们可以非常简单地处理这一切，而不需要著名的‘价值’插手其间。”^⑤

(三) 以直接的社会劳动为前提。马克思、恩格斯认为，在未来社会里，“每一个人的劳动，无论其特殊用途是如何的不同，从一开始就能成为直接的社会劳动。”^⑥“并且自觉地把他们许多个人劳动力当作一个社会劳动力来使用。”^⑦可以直接按照需要分配劳动，决定计划。恩格斯设想：在未来社会里，“无论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8卷，人民出版社1964年版，第67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318页。

③ 同上书，第307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人民出版社1963年版，第20页。

⑤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334页。

⑥ 同上。

⑦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95页。

生产和消费都很容易估计。既然知道每一个人平均需要多少物品，那就容易算出一定数量的人需要多少物品；既然那时生产已经不掌握在个别私人企业主的手里，而是掌握在公社及其管理机构的手里，那也就不难按照需求来调节生产了。”^①

二、正确理解马克思、恩格斯的计划经济理论

上面我们大量引证了马克思、恩格斯的论述，目的在于准确理解和重新认识马克思、恩格斯的计划经济理论，正确领会其精华，并澄清对其产生的误解和模糊认识，使我们对计划经济的认识跟上时代的发展。

从上述引证的论述中可以看出，马克思、恩格斯的计划经济理论，按其内容实际上包括两个组成部分：一部分是关于未来社会的社会生产有计划发展（即实行计划经济）的客观必然性的原理；另一部分是对未来社会的计划经济模式的若干设想。这两部分虽有联系，但有不同的含义。我们认为，对这两部分应当分别进行分析研究，才能更全面、更正确地理解马克思、恩格斯的计划经济理论。

（一）马克思、恩格斯关于未来社会的社会生产有计划发展的客观必然性的思想，是在科学分析资本主义经济矛盾的基础上得出的合乎逻辑的结论，是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

在马克思、恩格斯的论述中我们可以看到，社会生产有计划地发展即实行计划经济，是作为资本主义社会生产无政府状态的对立物而提出来的。大家知道，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本矛盾，即社会化生产和资本主义占有之间的矛盾，一方面表现为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对立，另一方面表现为个别工厂中生产的组织性和整个社会生产的无政府状态之间的对立。资本主义生产正是在其基本矛盾的这两种表现形式中进行着“恶性循环”。社会化生产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605页。

的社会本性要求由社会管理，并按照总的计划有计划地发展，而由于资本主义私有制的存在，“社会的理智总是事后才起作用，因此可能并且必然会产生巨大的紊乱”^①，因而社会生产的无政府状态占统治地位。无产阶级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就是要彻底解决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本矛盾，解放生产力，使生产摆脱资本主义的“恶性循环”。因此，无产阶级取得政权之后，必定要采取行动，一方面用生产资料公有制代替私有制，实行按劳分配，以消灭阶级的对立；另一方面实行计划经济，对国民经济进行计划管理，以消除社会生产无政府状态，而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建立，也为社会的自觉地计划调节提供了可能性。由此可见，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社会生产有计划地发展，实行计划管理，这是客观之必然。

马克思、恩格斯关于未来社会的社会生产有计划发展的思想，是对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科学预见，包含着解决社会主义经济管理问题的线索，给社会主义国家建立经济管理制度指明了方向。我们认为，社会按照总的计划进行生产，通过人们自觉的计划调节，实现社会生产有计划按比例的发展，保证全体社会成员的需要，这就是马克思、恩格斯的计划经济理论的精髓。这个原理，对于任何社会主义国家都是适用的，也是社会主义经济管理应当遵循的一个根本原则。纵观当今世界各国经济发展的现状，无论其形式和特点如何，主要是两种：或是主要靠自发调节，社会生产基本处于无政府状态；或是主要靠自觉调节，社会生产有计划地发展。社会主义国家只能否定前者，肯定后者，走计划经济的道路。因此，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不是要取消计划经济，削弱计划管理，而只是改革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僵化的旧的计划经济体制，目的是完善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制度，改进计划管理，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350页。

使之更加适合于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国情，更有利于生产力的发展。如果以为经济体制改革就是放弃计划经济，那是极大的误解。

（二）马克思、恩格斯对未来的社会计划经济模式的设想，只适用于共产主义阶段，是我们将来要实现的理想，而不是当今社会主义阶段必须实现的目标。

马克思、恩格斯所处的时代，社会主义还没有成为现实。因此他们对未来的社会计划经济模式的设想，具有时代的特征。他们这种设想，是从19世纪初期的历史条件出发，以英国为代表的典型的资本主义社会为背景，以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同时发生社会主义革命为前提的。由于当时历史条件的限制，马克思、恩格斯设想的计划经济，是以全部生产资料由社会占有、商品经济已经消亡、个人劳动直接成为社会劳动、根据社会需要直接计划分配产品为特征的产品经济的计划经济。这种计划经济的实现，必须以社会生产力的高度发展为前提，只有到了共产主义阶段才有可能实现。当今社会主义国家都还不具备实现这种计划经济的客观条件。马克思、恩格斯之后的历史发展与马克思、恩格斯的设想有很大差异。资本主义进入垄断阶段以后，由于资本主义政治经济发展的不平衡，社会主义革命不是首先发生在发达资本主义国家，而是发生在生产力不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甚至是落后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里。这些国家的社会主义现实生活表明，至少有三点是同马克思、恩格斯的设想不一致的。

第一，不是全部生产资料，而只是部分生产资料归社会占有；不是单一的公有制，而是多种经济形式并存。因此，国家计划还不可能包揽一切，计划管理中还不可能实行单一的纯粹的计划调节。

第二，不是商品经济已经消亡，而是不仅还存在商品经济，并且需要大力发展商品经济；不是不需要著名的“价值”插手其

间，而是还需要自觉运用价值规律。因此，计划管理需要以价值规律为基础，充分发挥市场调节的作用。

第三，不是个人劳动直接成为社会总劳动的一部分，而是个人劳动还需要经过迂回曲折的道路转化为社会劳动；不是简单地根据社会需要直接计划分配产品，而是还要借助于商品交换形式实现需要与生产的联系。因此，计划管理还不能实行完全的直接的计划调节。

显然，马克思、恩格斯设想的计划经济模式，不是当今社会主义国家，尤其不是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我国立即实现的目标，而是将来过渡到共产主义社会才可能实现的理想。将理想当成了现实，理想就会变成实现不了的空想。所以，我们应当实事求是地对待马克思、恩格斯设想的计划经济模式，不应当教条式地搬用，否则就会脱离实际，给社会主义经济建设造成严重后果。

在现实生活中，人们如果不能有分析地对待马克思、恩格斯的计划经济理论的两个组成部分，就有可能在认识上发生片面性。一种片面性是：以马克思、恩格斯当时设想的计划经济模式不适用于当今社会主义阶段为理由，否认计划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的重大特征，否定社会主义经济有计划发展的客观必然性。具有这种片面性，就会产生放弃计划经济、崇尚市场经济的偏向。产生这种片面性的原因在于，没有认识到马克思、恩格斯关于未来社会生产有计划发展的思想，对于以社会化生产和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来说，是一条真理，具有普遍的意义。另一种片面性是：认为马克思、恩格斯关于未来社会生产有计划发展的思想既然是普遍真理，因而就用马克思、恩格斯设想的计划经济模式硬套今天的现实生活。具有这种片面性，就会走上空想论的错误道路。产生这种片面性的原因在于，没有认清马克思、恩格斯设想的计划经济的适用条件，不了解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

段的实际。

我们应当尽力避免这两种认识上的片面性，特别是要避免第二种片面性，因为在下面的分析中，我们会看到这种片面性曾经给许多社会主义国家造成了极大的困难。

第二节 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实践的回顾

马克思、恩格斯指明了社会主义经济有计划发展的方向，但没有也不可能在当时提出解决诸如商品经济与计划经济的关系等社会主义计划管理问题的具体方案。在社会主义阶段如何实行计划经济，理所当然地应当由生活在社会主义社会的人们自己来解决。现在让我们回顾一下马克思、恩格斯的后来人是怎样进行计划经济实践的。

一、列宁的实践和对计划经济理论的发展

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揭开了人类历史的新纪元，马克思、恩格斯的计划经济理论开始付诸实践。第一个领导计划经济实践的人是列宁。列宁坚持马克思、恩格斯指出的社会主义经济有计划发展的方向，明确指出：“资本主义必不可免地要为新的社会制度所代替，这种制度将实行计划经济”^①。“只有按照一个总的大计划进行力求合理地使用经济资源的建设，才配称为社会主义的建设。”^②列宁亲自领导了苏联初期的计划工作，并主持制定了苏联第一个长期计划“俄罗斯国家电气化长期规划”。不过，列宁在早期曾经试图按照马克思、恩格斯设想的计划经济模式进行实践，以为“社会主义就是消灭商品经济”^③，“苏维埃

① 《列宁全集》第35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555页。

② 《列宁全集》第35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第2版，第18页。

③ 《列宁全集》第15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112页。

政权现时的任务是坚定不移地继续在全国范围内用有计划有组织的产品分配来代替贸易。”^①因而在苏联建国初期，在经济生活中取消了商品货币关系，分配上实行实物报酬，企业间实行物物交换，生产上统产统配，财务上统收统支，企业不搞经济核算。这种做法，虽然是和当时苏维埃所处的历史条件分不开的，但同马克思、恩格斯设想的计划经济模式的影响也不无关系。然而，列宁后来并没有固守马克思、恩格斯的计划经济模式，也没有拘泥于马克思、恩格斯的具体论断。在实践中，列宁发现那种“直接过渡到共产主义的生产和分配”的道路是行不通的，他在《十月革命四周年》中检查说：“我们原来打算（或者更确切些说，我们是没有充分根据地假定）直接用无产阶级国家的法令，在一个小农国家里按共产主义原则来调整国家的生产和产品分配。现实生活说明我们犯了错误。”^②于是在转入和平建设时期之后，他立即实行了“新经济政策”，提出要“把商品交换提到首要地位，把它作为新经济政策的主要杠杆”^③，要在保持国民经济计划性的前提下利用商品货币关系和价值规律，并告诫人们不要追求无所不包的官僚主义的空想计划。^④但是，这并不意味着放弃计划经济，而只是借助于商品货币形式实现计划，把商品货币关系引入计划经济。列宁说：“新经济政策并不是要改变统一的国家经济计划，不是要超越这个计划的范围，而是要改变实现这个计划的办法。”^⑤列宁的这些观点，是对马克思、恩格斯的计划经济理论的重大发展，不仅在实践中为摆脱当时苏联的社会经济生活

① 《列宁全集》第36卷，人民出版社1985年第2版，第110页。

② 《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71页。

③ 《列宁全集》第32卷，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424页。

④ 参见《列宁全集》第35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473页。

⑤ 《列宁全集》第35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534页。